

苗栗縣政府 110 年第 25 次縣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7 日上午 8 時 0 分

地點：本府 A 棟大樓 401 會議室

主席：徐縣長耀昌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
副 縣 長 鄧 桂 菊      秘 書 長 陳 斌 山      機 要 范 陽 添

首 席 參 議 許 滿 顯

財 政 處 長 蔡 佳 慧

水 利 處 長 楊 明 鏡

民 政 處 長 彭 基 山

社 會 處 長 楊 文 志

勞 青 處 長 彭 德 俊

教 育 處 長 邱 廷 岳

地 政 處 長 陳 錦 珠

計 畫 處 長 江 和 妹

工 務 處 長 古 明 弘

工 商 處 長 吳 俊 賢代

人 事 處 長 陳 坤 榮

農 業 處 長 陳 錦 俊

政 風 處 長 王 明 朝

政 務 處 長 許 淑 娥

主 計 處 長 吳 月 萍

衛 生 局 長 張 蕊 仙

警 察 局 長 周 煥 興

稅 務 局 長 黃 國 樑

文 觀 局 長 林 彥 甫

保 安 局 長 陳 華 盛

消 防 局 長 徐 新 淵

北 辦 公 室 任 王 錦 芬

民 事 中 心 任 蔣 意 雄

秘 書 林 美 娥

列席人員：

文 檔 科 黃 銘 福 媒 事 中 心 龍 明 潭  
科 長 主 任

司儀/紀錄：趙品甄

## 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報告本府 110 年 6 月 30 日縣務會議紀錄。

二、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：

- (一) 疫苗接種為現階段防疫重點工作，請衛生局確實督導各衛生所全力配合執行，並提醒各接種站工作人員做好防護措施及展現專業素養。在人員動線規劃及業務交接部分應訂定標準作業模式，透過每日滾動檢討修正，讓整體施打流程更為順暢；如疫苗量足夠，需大規模施打時，可研議參酌日本「宇美町式打法」，提高接種效率。由於近日艷陽高照且時有短延時強降雨，各接種站應視天氣變化預先規劃相關空間或搭設帳篷，讓長輩在等待時能夠遮陽及避雨。接種站周邊的交通維持及停車動線等也應事先妥善規劃，以免引發另類民怨。

主席裁示：解除列管。

三、計畫處報告：本府各局(處)110 年 6 月 25 日至 7 月 1 日於網路社群行銷露出情形(如附件)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四、計畫處報告：列管 110 年創新亮點計畫執行情形彙整表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五、水利處報告：提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補助計畫案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六、媒事中心報告：

- (一) 提報本府各單位暨附屬機關六月份新聞發稿及見報則數統計表乙份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- (二) 提報本府一週新聞輿情暨處理建議彙整表乙份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貳、意見交換(無)。

參、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可能於 7 月 12 日以後微解封或解封三級警戒，請各局處針對轄管業務依照指引或實際狀況滾動檢討預做準備。

備，以因應解封作業，兼顧防疫及民眾需求。

- 二、有鑑於彰化防疫旅館火災奪走 4 條人命事件，請文觀局於防疫旅館開設後，務必洽請消防局針對救災救難動線進行充分教育訓練，強化工作人員對防疫管制出入及引導逃生等問題的認知；消防局對於防疫期間的救災作業也應積極調整應變計畫，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。
- 三、由於國際疫情仍然嚴峻，國內疫情也尚未完全緩和下來，本府各項活動如依然必須延期或取消，請教育處參酌國外因應疫情模式，研議規劃辦理線上活動，例如：線上夏令營、線上博物館等，讓孩童在家也能過個充實的暑假
- 四、有關 6 月連日豪雨造成之災害，請各業管單位儘速展開搶險、搶通作業，倘有復建經費需求，請速依工程會「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經費審議及執行作業要點」及相關作業程序辦理，落實現勘複查作業估算復建需求經費，於 7 月 12 日前提報計畫處彙整。

肆、散會：上午 9 時 3 分。